

关于对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二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233号

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诺科技）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阿拉善项目

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为 37,250,587.30 元，较期初减少 60.92%，年报披露主要原因是对阿拉善文旅投项目应收款转入控股子公司浙蒙智联后合并抵销所致。你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你对阿拉善盟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77,084,621.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5,763,563.91 元。

你公司应付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23,883,903.55 元，较期初减少 74.07%，年报披露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浙蒙智联本期应付阿拉善文旅投项目款减少所致。

你公司长期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78,957,394.93 元，较期初增长 2794.26%，已计提减值准备 35,857,202.61 元；年报披露主要原因是阿拉善盟智慧交通 PPP 项目应收数据重分类所致。

请你公司：

(1) 详细说明阿拉善文旅投项目、阿拉善盟智慧交通 PPP 项目的具体业务背景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起始时间、主要交易对手方、合同金额、合同主要条款、历史沿革及变化、历年收入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主要会计处理等；

(2) 说明将阿拉善文旅投项目应收款转入控股子公司浙蒙智联的具体业务背景及商业合理性,说明是否存在将阿拉善文旅投项目应收账款与浙蒙智联应付阿拉善文旅投项目款抵销的情况;如存在,请结合应收应付款项形成背景、相关协议条款及收付款安排等情况说明进行应收应付款抵销的原因,是否构成债权或债务重组,是否已规范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说明你公司 2020 年对阿拉善文旅投项目应收账款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的原因,该项目是否存在重大亏损风险,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结合阿拉善盟智慧交通 PPP 项目的具体运作模式、收款权的确定依据、收款条件、收款金额的确定性等情况说明相关资产科目进行重分类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说明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的具体测算过程,该项目是否存在重大亏损风险,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关于持续经营

你公司 2019-2021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02,038,131.26 元、187,734,278.70 元、113,976,865.54 元,毛利率分别为 19.89%、11.46%、8.92%,收入及毛利率均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连续 4 年亏损,未弥补亏损占实收资本的 63.74%。

你公司无形资产的预计受益期限为 5 年,期末账面价值为 9,888,633.35 元,较期初减少 40.24%,年报披露主要原因为技术迭代

加速摊销所致。你公司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余额为 45,043,666.93 元，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均未计提减值准备。

请你公司：

(1) 结合行业发展、公司技术水平、主要项目开展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近三年收入及毛利率呈逐年下降趋势且持续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期后经营情况，说明经营业绩是否将持续下滑，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说明你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较以前年度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属于会计估计变更，是否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说明你公司因技术迭代对无形资产加速摊销的具体原因及测算依据，说明在技术迭代的情况下，你公司未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8月2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二部

2022年8月11日